

上海市普陀区卫生健康委员会文件

普卫健复〔2025〕13号

对普陀区政协十五届五次会议 第155048号提案的会办意见

区教育局：

陈怡贇委员提出的“关于进一步扩大普陀区幼托服务覆盖面的提案”收悉。经研究，现将会办意见函告如下：

区卫健委持续加强幼托机构的开设前卫生评价和日常卫生保健指导工作，会同区教育局将幼托服务机构卫生保健服务纳入“医教结合”管理范畴，落实“一校一医”制度，定期对托育机构开展卫生保健指导和服务。

在对辖区托育机构的日常监管中，统筹协调区妇幼所开展托育机构营养员、保健员的知识技能培训、加强机构膳食营养、健康教育等卫生保健工作的指导；区疾控中心（卫生监督所）

加强对机构消毒防疫的技术指导，落实传染病防控工作要求，对机构的灯光、空气、水质定期进行监督检查，保障幼托机构幼儿的健康状况。

以上意见供你单位统一答复提案者时参考。

上海市普陀区卫生健康委

2025 年 4 月 15 日

联系人：肖 烽

联系电话：52564588*3315

联系地址：大渡河路1668号1号楼C区303室 邮政编码：200333